

# 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对戴震理欲观的评析

李 帆

(北京师范大学 历史系, 北京 100875)

**[摘要]** 理欲观是戴震义理思想的核心内容,也是戴震义理学区别于程、朱正统理学的关键所在。清末民初,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等学者大力阐扬戴氏义理学,力图恢复戴震的完整形象,促使戴学成为显学。他们所共同关注者即为戴震的理欲观。由于阐释角度不一,所作的评析差异较大。章太炎从政治视角理解戴震理欲观,认为戴震与程、朱并无根本冲突,双方是在政治和伦理的不同层面上阐发各自观念。刘师培则分别用中、西学两种标准衡量戴震理欲观,既赞赏其义理基于训诂,从而能超越宋儒的长处,又点明其不及西学严密的瑕疵所在。梁启超以哲学概念评判戴震义理学,认为戴氏之理欲观是用“情感哲学”代“理性哲学”,与欧洲文艺复兴思潮在本质上“绝相类”。这些评析,皆对中国近代思想、学术界产生了深远影响,甚至成为规范戴震研究的某种“范式”。

**[关键词]** 戴震;理欲观;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

**[中图分类号]** K2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0209(2005)02-0079-07

戴震在清代思想、学术史上具有重要地位,除考据学外,其义理学也颇具创见。戴学之成为显学,尤其是戴震义理学之价值在遭长久忽视后被重新认识和开发,与清末民初学者的大力阐扬密不可分。在这方面,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等人功不可没。他们从不同视角对戴氏义理学所作的解说,甚至为后世的戴震思想研究建立了某种“范式”。理欲观是戴震义理思想的中心内容,为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论戴时所共同关注,但叙述角度不一。若以之为个案,加以系统阐发,不仅能认识章、刘、梁三人研究戴氏思想的各自特色,而且有助于中国近代思想、学术史以及戴震研究的进一步走向深入。遗憾的是,现有论著对此关注有限<sup>①</sup>,需完善

之处尚多。鉴于此,本文拟作初步探讨,以求有所创获。

在清代中叶的汉学家中,戴震是公认的集大成者。他虽一生困顿,但著述甚多,达40余种。这些著作包括小学、测算、典章制度、地理、义理等领域,亦涉及目录、版本、校勘、辨伪、辑佚诸方面。其治学次第基本是由小学训诂到上求义理,或可说其所治之学大体为两类:考据之学与义理之学。在其心目中,考据之学固然十分重要,义理之学则为最终目的,所谓“经之至者,道也。所以明道者,其词也;所以成词者,字也。由字以通其词,由词以通其道,

**[收稿日期]** 2004-11-11

**[作者简介]** 李帆(1961—),男,辽宁省抚顺市人,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

<sup>①</sup> 现有的戴震研究著作如李开的《戴震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许苏民的《戴震与中国文化》(贵州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周兆茂的《戴震哲学新探》(安徽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等,都曾提及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等人对戴震义理学所作的解说,但关于章、刘、梁对戴震理欲观所作评价的分析略显不足,颇有继续深入研究和补充之必要。

必有渐。”<sup>[1]</sup> (P183) 无论是在追随江永求学时,还是在与惠栋相见后,由考据进而上求义理都是其一生追求不懈的目标。故而对生平著作,自认是以考据求义理的“《孟子字义疏证》为第一”<sup>[2]</sup>。

综观戴震之义理著作,理欲问题是他最为关注的焦点。也可以说,理欲之论是其义理思想的核心内容。其他如本体论、认识论、道德论等,都是围绕这一核心而展开的。

理与欲的关系问题,是中国思想史上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程朱理学把人性分为“天命之性”与“气质之性”,认为理出于“天命之性”,即天理,是至善的;而人欲则出于“气质之性”,是罪恶的根源。所以,理、欲二分,天理、人欲绝然对立,“天理存,则人欲亡;人欲胜,则天理灭,未有天理人欲夹杂者”。“学者须是革尽人欲,复尽天理,方始是学。”<sup>[3]</sup> (P224, 225)“圣贤千言万语,只是教人明天理,灭人欲。”<sup>[3]</sup> (P207)

在这一问题上,戴震与程、朱的主张截然不同。首先,他对天理和人欲有自己的界定。他认为“情之不爽失”即为“理”,“以我之情絮人之情”,使“情得其平”即为“理”。他说:“理也者,情之不爽失也,未有情不得而理得者也。……情得其平,是为好恶之节,是为依乎天理。”<sup>[4]</sup> (P265, 266)“人伦日用,圣人以通天下之情,遂天下之欲,权之而分理不爽,是谓理。”<sup>[5]</sup> (P323)在这里,他完全是以“人伦日用”为视角,从人的情、欲出发来界定“理”,这和程、朱仅把“理”视为出于“天命之性”、是“天理”的看法全然对立。而且戴震还认为程、朱“舍情求理”之所谓“天理”,乃是“一己之意见”,非为“理”<sup>①</sup>。表明他从根本上就不赞同程、朱的“天理”观。

对于“欲”,戴震也有自己的看法。他说:“人之血气心知,原于天地之化者也。有血气,则所资以养其血气者,声、色、臭、味是也。……‘欲’根于血气,故曰性也。……孟子之所谓性,即口之于味、目之于色、耳之于声、鼻之于臭、四肢于安佚之为性。”<sup>[6]</sup> (P305, 306)“喜怒哀乐之情,声色臭味之欲,是非美恶之知,皆根于性而原于天,其性全,故其材亦全,材即形气之为耳目百体而会归于心也。凡日用事为,皆性之本,而所谓人道也;上之原于阴阳五行,所谓天道也。言乎天地之化曰天道,言乎天地

之中曰天德,耳目百体之所欲,血气之资以养者,所谓性之欲也,原于天地之化者也。”<sup>[7]</sup> (P371)从这两段话来看,戴震心目中的“欲”是人的本性,是“血气心知”之自然,也就是孟子所说的“性”。它离不开“口之于味、目之于色、耳之于声、鼻之于臭”等“人伦日用”,是任何人不可缺少的。而且它还“原于天地之化”,所以是天然合理的。

其次,在理欲关系问题上,戴震认为理、欲一体,天理即在人欲之中。他说:“宋以来之言理也,其说为‘不出于理则出于欲,不出于欲则出于理’,故辨乎理欲之界,以为君子小人于此焉分。今以情之不爽失为理,是理者存乎欲者也。”<sup>[4]</sup> (P273)在这里,戴震一反朱熹理、欲“不容并立”、“未有天理人欲夹杂者”的主张,明确指出,因“情之不爽失为理”,故天理寓于人欲之中,离开人欲,即无所谓天理,二者是统一的。

再次,戴震将“体民之情,遂民之欲”作为“圣人之道”,以此反对程、朱的“存天理、灭人欲”之说。在戴震眼里,“欲”既然是人的本性,是“血气心知”之自然,人不能无“欲”,那么,作为统治者就应当顺应这一点,从而达到“天下治”的目的。他说:“圣人之道,使天下无不达之情,求遂其欲而天下治。”<sup>[8]</sup> (P188)“天下之事,使欲之得遂,情之得达,斯已矣。”<sup>[5]</sup> (P309)“圣人治天下,体民之情,遂民之欲,而王道备。”<sup>[4]</sup> (P275)这里所说的“圣人”,指的是理想状态下的统治者。这样的统治者了解“天下之事,使欲之得遂,情之得达,斯已矣”的道理,能够“体民之情,遂民之欲”,以达成“王道”之治。而程、朱“存天理、灭人欲”的说法,恰是与此背道而驰的,不合于“圣人之道”,所以是要不得的。

最后,戴震公开指责程、朱之理欲观会导致“以理杀人”。他评价程、朱所言之“理”曰:“尊者以理责卑,长者以理责幼,贵者以理责贱,虽失,谓之顺;卑者、幼者、贱者以理争之,虽得,谓之逆。于是下之人不能以天下之同情、天下所同欲达之于上;上以理责其下,而在下之罪,人人不胜指数。人死于法,犹有怜之者;死于理,其谁怜之?呜呼!”<sup>[4]</sup> (P275)这就是说,程、朱所言之“理”,无非是供尊者、长者、贵者责难卑者、幼者、贱者的利器。所以,“此理欲之辨,适成忍而残杀之具”。这样的观念,最终

① “苟舍情求理,其所谓理,无非意见也。”戴震:《孟子字义疏证》卷上,《戴震集》第269页。

所带来的结果必然是“以理杀人”，“后儒不知情之至于纤微无憾，是谓理，而其所谓理者，同于酷吏之所谓法。酷吏以法杀人，后儒以理杀人，浸淫乎舍法而论理，死矣！更无可救矣！”<sup>[8] (P188)</sup>与“以法杀人”相较，“以理杀人”者“舍法而论理”，是更可怕的杀人，“无可救矣”。这里，戴震是以痛切的语言表达了他对程、朱理欲观极为不满的态度，宣示了他的批判立场。

总之，在理欲观方面，戴震不仅完全站到了程、朱的对立面，而且对程、朱的“存天理，灭人欲”之说进行了有力的揭露和批驳，其思想在理论上的进步和领先于时代，于此显露无遗。

## 二

清末民初，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等学者都很关注学术史的研究，尤其注意对清代学术的探讨，戴震是他们所论述的中心人物之一。他们不仅注重梳理戴震的考据学，而且着重于阐发戴震的义理学，特别是理欲观。

由前所述可以看出，理欲观方面，程、朱与戴震之别，甚为分明，后人亦据此加以演绎。不过章太炎却自出机杼，对之颇有新见。

在《释戴》中，章太炎指出，戴震“言欲不可绝，欲当即为理者，斯固隶政之言，非伤身之典矣。辞有枝叶，乃往往辄出闾外，以诋洛、闽。……洛、闽所言，本以伤身，不以隶政，震所诃又非也。……洛、闽诸儒，躬行虽短，其言颇欲放物一二，而不足以长民。长民者，使人人得职，祭簋其性，国以富强”<sup>[9] (P123)</sup>。即在章氏眼里，戴震所谈之理欲，是“隶政之言”，针对君王长吏而论，要求他们注意爱民；而程、朱之言理欲，则为“伤身”之用，供人们修身养性。所以，“程朱东原，所言理欲，其范畴大小，本不相侔，内涵外延，亦非尽同。”<sup>①</sup>由此可见，章氏是从政治视角理解戴震理欲观的，即在他看来，戴氏说“以理杀人”实为抨击借理学之言行暴虐统治的清廷。甚至可以说，章氏心目中的戴震与程、朱并无根本冲突，双方所持理欲观是在不同层面上（一为“隶政”，一为“伤身”），故戴震对程、朱的指责

“所诃又非也”。

从政治角度评论戴震理欲观固然是章氏之所长，但在表象上理欲观毕竟是一种伦理学说，对此无法视而不见。在这方面，章氏的看法是，戴震同代以及后代之人不解其谈理欲关系的本意，把本为“隶政”的主张看成与程、朱“伤身”说相对立的主张，此即所谓“纪昀以来，负戴震之法度”。如此一来，戴震的“继善成性”说和“欲当为理”说，往往会造成很坏的客观效果，“世或盗其言，以崇饰悖淫。今又文致西来之说，教天下奢，以菜食褻衣为耻，为廉节士所非。诚明震意，诸款言岂得托哉？”<sup>[9] (P123)</sup>

平心而论，刻意强调戴震理欲观的政治性，似乎给人以诛心之论的感觉，如果考虑到戴氏所生活的时代的话。而在伦理层面所作之评价，又对戴氏过苛。在肯定章氏释戴之精辟的同时，此之为章氏之失，不能不言明。

既然章氏把戴震批判的矛头视为打着程、朱旗号的清廷，而非程、朱本身，那么从1910年发表《释戴》起，章氏日渐有调和戴震与朱熹之举，便毫不奇怪了，至少在逻辑上顺理成章。如在《荀汉微言》中，他指出，戴震“补正《毛郑诗》，颇采朱氏《集传》（长沙叶德辉言，曾见戴氏原稿，采用朱义尤多），其文中或尊称为朱子，明其推重朱氏也。……是故东原之学，仍不与朱氏相入，而观其会通，则为朱学之干蛊者，厥惟东原。”而且章氏还把与王阳明同时的罗钦顺视为沟通朱熹与戴震的桥梁，因罗氏“始言‘天理即在人欲之中’，‘气质之性即义理之性’，此为朱学之驛角矣。”戴氏之书“斥理欲异实之谬，近本罗氏而远匡乡先生之失”<sup>[10] (P40)</sup>。“东原之说，盖有取于整庵（按罗钦顺号整庵）。”<sup>[11] (P194)</sup>章氏之调和戴震与朱熹，对后来胡适之评论戴震，颇有影响，胡亦认为，戴震虽反理学，但与程、朱同属致知穷理的学派，即“戴学实在是程朱的嫡派，又是程朱的诤友”<sup>[12] (P134)</sup>。

此外，对戴氏理欲论的思想渊源，章太炎也颇为关注。戴氏义理著作题名为《孟子字义疏证》、《原善》等，顾名思义，是阐述孟子学说及与孟子性

① 参见胡楚生：《章太炎〈释戴篇〉申论》，《清代学术史研究》，台湾学生书局1988年版，第155页。葛兆光则认为：“这种强作区分的说法，实际上是后设的，未必是戴震的原意，再退一步说，即使是戴震的原意如此，也未必是当时阅读《疏证》者理解视野中的‘欲’，通常，当这种有尖锐针对性的解释被提出来之后，处在那种阅读背景中的人，自然会把这一表述，看成是对程朱之‘理’的挑战。”见葛氏《七世纪至十九世纪中国的知识、思想与信仰》（《中国思想史》第二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544页。

善论有关联的著作。章太炎起初亦为此表象所惑,在1906年发表的《悲先戴》中言:“戴君道性善,为孟轲之徒。”<sup>[13] (P118)</sup>其实此前一年,刘师培已在《东原学案序》中断言:“东原之说,名为伸孟子,实则与孟子相戾也。”<sup>[14] (P1762)</sup>但未引起章氏注意。后来随着认识的深化,章氏才修正了自己的看法,1910年发表《释戴》时,便指出戴震虽“资名于孟子”,但其“以欲当为理者”,实与荀子《正名》篇所论理欲关系“若合符”;再向上追溯,“任自然者,则莫上老聃矣”,即戴震之主欲出自然也与老子不异。不过戴震对老庄领会不深,“多姍议老、庄,不得要领,而以浮辞相难,弥以自陷,其失也”。那么,何以与荀子、老庄相符却要“资名于孟子”、“以孟轲为冢子”呢?章氏的解释是:“当是时,学者以老、庄、商、韩为忌”,不得不如此<sup>[9] (P123, 124)</sup>。的确,尽管乾嘉时已出现重视子书的情形,荀学更有复兴之象<sup>[15] [16]</sup>,但在当时俗尚治经的学术风气下,学者们不能不有所隐晦。

总的来看,章太炎对戴震理欲论的评析既有颇为精辟之处,又有一偏之失,但其在中国近现学术界所产生的影响却非其他学者可以比肩,胡适之外,冯友兰《中国哲学史》、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侯外庐《近代中国思想学说史》等著作谈及此一时期的见解,便充分证明了这种影响力。对今日学界而言,探讨章氏之论在不同时期、不同学者身上所生之反响,较之探讨章氏论述本身,也许在学术上更有意义。

### 三

刘师培对戴震理欲观的评析,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一是从学术渊源角度予以评论;二是赞赏其能将义理与训诂结合,所论超越了宋儒;三是将其与西学相较,点明其瑕疵所在。

与理学家有所不同,戴震之言“理”,较为注重从渊源上着眼,体现出汉学家探究学问的特色。刘师培指出:“东原之解理字也,以为理生于欲,情得其平,是为循理。是则理也者,人心之所同然者也,情欲之不爽失者也,故能戒偏私以公好恶,舍名分而论是非,言为世则其利溥哉。盖东原解理为分(按郑玄‘训理为分’),确宗汉诂,复以理为同条共贯也,故以理字为公例,较宋儒以浑全解理字者,迥

不同矣。”<sup>[14] (P1759)</sup>即戴震是从文字训诂入手,从源头探寻理字古义。对这种做法,同为汉学家的刘氏显然是颇为赞同的,称之为“可谓精微之学矣”。不过他也随即指出了戴氏之溯源的不彻底性,说“惟谓六经群籍理字不多见,此则东原立说之偏耳”,并列举大量上古典籍之记载证明戴氏“立说之偏”<sup>[17] (P462)</sup>。足见刘氏是以汉学家的治经标准讨论戴氏之论的。不仅如此,他效仿戴氏而作的《理学字义通释》,也是用治经之法阐义理。这与章太炎形成鲜明对照。在章氏看来,戴震《孟子字义疏证》非为治经,而是治子,“既然是治子,着重在发明义理,是否‘凿空’也就不必深究了。故章氏评价此作,前后有别,可都是在义理而不是考据上做文章”<sup>[18] (P255)</sup>。

在谈及戴震理欲论与宋儒之关系时,刘师培认为,戴震谓“理在欲中”,即“非宋儒所可及。宋儒以蔽为欲,复误解《乐记》之文,以为天理与人欲不两立,以天理为公,以人欲为私,惟断私克欲,天理乃存。然宋儒之说贵公去私,近于逆民,东原之说推私为公,近于顺民,又虑民之恣情纵欲也,故复于顺欲之中隐寓节欲之意”<sup>[14] (P1759—1760)</sup>。可见戴震对理、欲的解释远超宋儒。之所以如此,在刘氏看来,是因宋儒仅知义理而不知训诂,“不识正名之用”,故其义理“区域未明”,疏漏较多,常为后人所讥。而戴震之论“义理必衷训故,则功在正名;讲学不蹈空虚,则学趋实用”<sup>[14] (P1759, 1763)</sup>。即义理基于训诂,方可“正名”,这是戴震义理学之能超越宋儒的关键。进而言之,“夫字必有义,字义既明,则一切性理之名词,皆可别其同异,以证前儒立说之是非”。所以“欲通义理之学者,必先通训诂之学矣。昔宋儒之言义理者,以心字理字为绝对之词,凡性命道德仁义礼智皆为同物而异名……此则宋儒不明训诂之故也”。故戴震“作《孟子字义疏证》,据《孟子》以难宋儒”<sup>[17] (P460)</sup>。从这里可以看出,刘师培是以汉学家之长较宋学家之短,再次显露了汉学家的基本立场。

与宋儒相较,戴震后来居上,但若与西学相较,则瑕疵立现。如就“理”而言,刘师培通过引证日本哲学家井上圆了的著作,从西方心理学和唯心论的视角观察,指出:“事物之理,心能别之”,“在物在心,总名曰理”,而戴震所言之理仅指“在物之理”,

这是其“言理之偏”<sup>①</sup>。对刘师培此见，章太炎后来亦有同感，说“‘理在事物而不在心’一语，实东原之大谬也。”“夫能分析事物之理者，非心而何？安得谓理在事物哉？”<sup>[11]</sup>（P197, 194）就“欲”而言，刘氏认为，“嗜欲、欲望之分，东原未及析之耳”，此为戴震论欲之失。他据以评判的标准仍为西方学说，“西人分欲为二种，一曰嗜欲，如男女饮食是也，是曰必得之欲；一曰欲望，如名誉财产是也，是曰希望之欲。……嗜欲之欲当节，而欲望之欲则人生所恃以进取者也，不当言节，惜戴氏未及知之”<sup>[14]</sup>（P1760）。

可以说，在刘师培眼里，衡量戴震义理学可用中、西两种标准，由此其利弊得失便能清晰呈现出来。尽管以近代西学为标准衡量戴震似有苛求之嫌，但这样做毕竟有助于学术界对之作现代意义的阐发，从而使其在学理上趋于圆满，因而还是值得肯定的。

#### 四

对戴震的义理思想，梁启超也曾有过总结，认为第一是理（“客观的理义与主观的意见”），第二是欲（“情欲主义”），此后才是性、命之类。可见他很清楚戴氏思想的精髓所在。实则从梁氏的整体论述来看，他更看重第二点，因他径命名戴震哲学为“情感哲学”<sup>②</sup>，并说此为戴震“在今后学术界留下最大价值者”之一（另一项为“研究法”）<sup>[19]</sup>（P35）<sup>[20]</sup>（P38），“情欲主义”自是在此“情感哲学”中占据着举足轻重的位置。

在论及“理”时，梁启超依据戴震之言作了番辨析，说“东原以为”，宋儒所言之理，“只能谓之‘意见’而不能谓之理”。依他的定义，“‘理’是要从客观的事物看出来的”，不能“舍事物而言理”，“‘理’必为客观的存在”，“所以宋儒说‘理在人心’，东原说‘理在事情’”。那么“‘意见’从哪里来呢？东原以为离却客观的事物条理与同情同欲的公认标准，而欲从主观上别求一个先天的理，便是‘意见’”。因此，梁氏用一句话概括出东原之理与宋儒之理的

分别，即“客观的理义与主观的意见”。而且“据东原看起来，一切罪恶根源，都起于误拿意见当做理，他所以不能不大声疾呼以‘正人心’者在此”<sup>[21]</sup>（P61, 62, 63, 65）。

从梁氏所论来看，他对戴震之言甚表赞同，故表彰多，深入阐发少。如对戴震“理在事情”的见解，就不像刘师培、章太炎那样予以辨析，指出其偏，而是笼统肯定下来。再如对戴震抨击宋儒之理“祸民”的看法，亦仅是抄录戴氏之语简单以论，并未去探寻戴氏之语背后深刻的社会、政治动因。

对戴震论“欲”的考察，梁启超经历了一个过程，清末之时是否定的：“人生而有欲，其天性矣，节之犹惧不及，而岂复劳戴氏之教猱升木为也。”<sup>[22]</sup>（P93）但到“五四”后撰《清代学术概论》、《戴东原哲学》等著作时，态度发生了180度大转弯，转到了热烈颂扬上，认为其是要以“情感哲学”代“理性哲学”，“欲为中国文化转一新方向”<sup>[19]</sup>（P35）。而且他观察到，戴震这方面的学说系由王夫之的哲学见解衍生<sup>③</sup>。他还径直将“欲”界定为“情欲”，并引述戴震之言予以解说，指出：“义理和情欲不能分为二事”，“‘欲’是中性的，说不上好坏，‘欲之失为私’，是因‘欲’过了制限生出来的，才可以说是坏。”“儒教以人生为立脚点，所以一切理义都建设在体人情遂人欲上头。佛老立脚点不同，他们主张无欲，可以自成片段。宋儒并不打算脱离人生，却杂取佛老的话主张无欲，便闹成四不像了，所以东原要驳他。”“简单说一句，东原所以重视情欲，不过对于宋儒之‘非生活主义’，而建设‘生活主义’罢了。”<sup>[21]</sup>（P65, 66, 67）从这些论述来看，梁启超完全是从人生日用的角度谈论“欲”的，类似于章太炎所言“伤身”，但与章氏所论正相反。梁氏所以着重于此，与其从“文艺复兴”视角释戴震哲学密切相关，即在他眼里，文艺复兴思潮是采“希腊的情感主义”将欧洲从“基督教绝对禁欲主义”中解脱出来，戴震则是以“情感哲学”代替宋明“理性哲学”，二者在本质上“绝相类”<sup>[19]</sup>（P35）。

① 刘师培：《东原学案序》，《左盦外集》卷十七，《刘申叔先生遗书》第1760、1761页。按王阳明曾谓理不在心外，但刘师培此论则非据阳明之言。

② 在章太炎、刘师培、梁启超三人中，一直以“哲学”一词涵盖戴震义理学的是梁启超。

③ 梁启超说：“（王夫之）言‘天理即在人欲之中，无人欲则天理亦无从发现’（《正蒙注》），可谓发宋元以来所未发。后此戴震学说，实由兹衍出。”见《清代学术概论》、《梁启超论清学史二种》第16页。值得注意的是，前已述及，章太炎认为是明代罗钦顺“始言‘天理即在人欲之中’”，戴震之说本于罗氏。就思想史的考索而论，罗氏之言早于王夫之，梁启超说王氏之言“发宋元以来所未发”，显然过于轻率。

在“五四”反礼教、求个性解放的大环境下,梁启超推崇戴震“情欲主义”的一系列议论,自是发挥了积极作用。不过若从学理角度分析,其疏漏则较为明显。一是将戴震所言“欲”仅以“情欲”界定,显然过狭。尽管戴震如刘师培所说未将“欲”分解为“嗜欲”与“欲望”,但其所言“欲”是从人欲角度谈之,非简单的“情欲”可概之。二是梁氏将文艺复兴作为戴震“情感哲学”之对照物,其间显有失误之处。张君勱曾指出:“梁先生因其提高人欲,乃视之为与欧洲文艺复兴,同一方向。欧洲文艺复兴之精义为‘人生之发见’,一切文字、美术、科学、哲学、政治,尽在其中,单单情欲二字,是否为欧洲文艺之本质,已大有疑问。”<sup>[23]</sup>依张氏之论,梁启超并不熟知文艺复兴之“精义”,仅以“情欲”二字作为文艺复兴之本质,拿戴氏哲学与之比附。这种做法,在学理上自然是不严谨的。

需要提及的是,胡适在其间所起的作用。梁启超之论戴震与胡适是相互启迪、相互影响的。此时胡适也正大力表彰戴震理欲论,称赞戴震是反抗“排斥人欲的礼教的第一个人”,“他这样抬高欲望

的重要,在中国思想史上是很难得的”<sup>[12]</sup>(P50, 52)。但胡适对戴震的阐发亦是较多地停留于表面上的叙述,较少严密的哲学分析,像王国维所作的那样<sup>①</sup>。所以,梁启超也很难从他这位朋友那里得到更多的启示。

总之,梁启超对戴震理欲观的评析有其时代意义,但相对而言,多停留于表面。他虽以“哲学”一词涵盖戴震义理学,而其论说实以叙述为主,哲理性并不强。对以思想见长却非哲学家的梁氏而言,这种评价也许过苛,不过作为学术史的研讨,此点必须指出。

最后需言明的是,除理、欲外,戴震义理学所涉范畴还有性、情、命、才、道、仁、义、礼、智等。对这些范畴,刘师培、梁启超也有所议论,章太炎亦曾涉及,但皆未加深论。毕竟在戴震那里,理欲观是其义理思想的核心,最能反映其思想本质,也最受章、刘、梁以及胡适等为代表的近代学者的关注。所以这里仅围绕章、刘、梁对戴震理欲观的评析作些阐发,力求从关键处着手而能真正有所创获。

#### [参考文献]

- [1] 戴震. 与是仲明论学书[A]. 汤志钧校点. 戴震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 [2] 段玉裁. 戴东原集序[A]. 戴东原集[M]. 成都: 渭南严氏刻本, 宣统二年(1910).
- [3] 黎靖德. 朱子语类: 一[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3.
- [4] 戴震. 孟子字义疏证: 卷上[M]. 汤志钧校点. 戴震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 [5] 戴震. 孟子字义疏证: 卷下[M]. 汤志钧校点. 戴震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 [6] 戴震. 孟子字义疏证: 卷中[M]. 汤志钧校点. 戴震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 [7] 戴震. 绪言: 卷上[M]. 汤志钧校点. 戴震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 [8] 戴震. 与某书[A]. 汤志钧校点. 戴震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 [9] 章太炎. 释戴[A]. 章太炎全集: 四[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5.
- [10] 章太炎. 蓟汉微言[M]. 蓟汉三言[M].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0.
- [11] 章太炎. 诸子略说[A]. 国学讲演录[M].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5.
- [12] 胡适. 戴东原的哲学[M]. 合肥: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9.
- [13] 章太炎. 说林: 上[A]. 章太炎全集: 四[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5.
- [14] 刘师培. 东原学案序[A]. 刘申叔遗书[M].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7.
- [15] 罗检秋. 近代诸子学与文化思潮[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 [16] 杨琥. 乾嘉荀学复兴概述[J]. 学人, 1995(7).
- [17] 刘师培. 理学字义通释[M]. 刘申叔遗书[M].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7.
- [18] 陈平原. 中国现代学术之建立——以章太炎、胡适之为中心[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 [19] 梁启超. 清代学术概论[M]. 朱维铮校注. 梁启超论清学史二种[M].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1985.
- [20] 梁启超. 戴东原生日二百年纪念会缘起[A]. 饮冰室合集: 第5册[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9.

① 王国维对戴震哲学中的概念有较为精辟的分析,如指出戴震所言“情”,有“情兼欲而言之”和“狭义之情”之别。见王氏《国朝汉学派戴阮二家之哲学说》,《静庵文集》,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97、98页。

- [ 21] 梁启超. 戴东原哲学[ M] . 饮冰室合集: 第 5 册[ M] . 北京: 中华书局, 1989.
- [ 22] 梁启超. 论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 M] . 饮冰室合集: 第 1 册[ M] . 北京: 中华书局, 1989.
- [ 23] 张君勱. 评梁任公先生《清代学术概论》中关于欧洲文艺复兴、宋明理学、戴东原哲学三点[ J] . 民主评论, 1964, 15(2).

(责任编辑 蒋重跃 责任校对 蒋重跃 胡敏中)

## ZHANG LIU and LIANGs Comments and Interpretations on DAI Zhen

LI Fan

(Department of History, BNU, Beijing 100875, China)

**Abstract** Li and Yu (reason/truth and desire) stands are the nucleus of DAI Zhen's Yi and Li (righteousness and reason/truth) theory, and they are also the key that distinguishes from ZHU Xi as the orthodox of rationalistic Confucian philosophy. And during the time from the end of Qing Dynasty to the beginning of the Republic, such scholars as ZHANG Tai-yan, LIU Shi-pei and LIANG Qi-chao vigorously interpreted and propagated DAI's Yi-Li theory, so as to resume its full appearance, which made famous the DAI study. Their mutual concern is DAI's Li and Yu stands; but the comments and interpretations differ comparatively large for their varied perspectives. ZHANG starts from DAI's political angle and thinks that DAI has no essential conflict with CHENG brothers and ZHU Xi; that is, they differ only in levels of interpretation in politics and ethics. LIU adopts both a Chinese and a Western criterion, appraising on the one hand DAI's Yi and Li classical exegesis foundation that surpasses the Song Dynasty scholars, and points out on the other hand its inferiority to the Western thoughts. LIANG makes judgment in terms of philosophical conceptions. He claims that DAI's Li-Yu theory prefers an "emotional philosophy" to a "rationalistic philosophy", the former essentially resembling to a large extent the renaissance trend of thought. All these comments and interpretations have exerted profound influence upon modern Chinese thinking and learning, and even become a model for the DAI studies.

**Key words:** DAI Zhen; Li and Yu stand; ZHANG Tai-yan; LIU Shi-pei; LIANG Qi-chao

## 北京文化发展研究院获准为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授牌仪式于 2004 年 10 月 28 日举行, 我校北京文化发展研究院获准成为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 参加授牌仪式。

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建设是北京市教委、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为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和《中共北京市委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首都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 推进北京地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发展出台的具体措施。基地在教育部直属在京高校和北京市市属市管高校的研究机构中评选, 由北京市教委和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资助机构建设和课题研究。经过通讯评议和实地考察两轮竞争, 我校北京文化发展研究院获准成为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北京文化发展研究基地首席专家为郑师渠教授, 负责人为刘勇教授。